



馮永猷

壹、前言

臺灣的非營利組織財務資訊公開或透明化之議題，無論是法制或實務或學術研究的發展，受到重視的程度，有愈為增加之趨勢。就法制方面而言，「公益勸募條例」於 2006 年 5 月 17 日完成立法公布實施；「財團法人法」草案於 2010 年 3 月 18 日經行政院院會通過，送立法院審議，目前仍在審查階段。實務方面，「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簡稱自律聯盟)於 2005 年 10 月 21 日成立，以「推動公益團體財務透明、募款誠信、服務效率、良善治理」為宗旨，至 2014 年 1 月為止，財團法人會員有 112 家，其財務報表皆公布於該聯盟網站，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學術研究方面，有從課責 (accountability) 觀點或管理意涵或良好財務資訊揭露的特性或影響公益團體資訊揭露的因素等，探討財務資訊公開報導或透明化的問題，例如黃德舜 (2007)、鄭惠文與彭文賢 (2007)、曾華源與張友馨 (2007)、洪綾君與林依瑩

(2010)、林江亮與趙心慈 (2010) 等。

由於一致性規範的法律仍在建構，中央各主管機關監督的標準不同，目前各個非營利組織除了符合規定要求外，自主性決定財務資訊內容的多寡，因而財務資訊公開或透明化到何種程度，明顯地有相當大的差異。較常見的表達方式為將捐款 (物) 公告徵信，列出捐款芳名錄 (捐款人、捐款金額)；也有將整體的勸募所得與支用分配情形，或是各個專案捐款的收入與支出運用情形，公告社會大眾。有的機構不僅如此，甚至將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 (作業表)、現金流量表、淨值 (基金) 變動表與會計師查核簽證的報告一併揭露，公開程度可謂最高。也有的情形是，僅提供捐款人查詢捐款記錄；或是，公布辦理社會福利慈善公益活動項目與支出，至於財源則無從得悉；還有的基金會網站，則是除了捐款帳號外，沒有任何財務訊息。

針對非營利組織中的社會福利機構財務運作，是本文關注且欲深入探討的重

點。根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的統計，2014年1月止，各級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的設立總數達698個單位，其中經中央許可設立者有203個。以往每三年度舉辦「全國性暨省級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評鑑」，評定等第，成效深受各方重視。因此，本文擬就評鑑成績較佳，且財務資訊透明化較高的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進行財務結構與特質的分析。一方面，詮釋公開的財務資訊所代表的意義；另一方面，可提供其他公開程度較低或是財務狀況待改善的基金會，作為參考的指南。

貳、財務資訊公開的內涵與現況分析

一、財務資訊公開的內涵

財務資訊公開，即財務資訊透明化（financial transparency）。財務資訊為何要公開？公開的財務資訊是給哪些利害關係者瞭解？非營利組織的利害關係者，內部包括董事會、管理者；外部則包括捐款者、政府（主管機關、稅務機關等）、受服務者、社會大眾與債權人等，財務資訊公開對這些利害關係者就有其必要性，「課責」為其立論基礎。國內學者的觀點包括：「非營利組織課責的展現乃在於財務資訊公開報導，資訊使用者有權利要求非營利組織將其代理社會資源之使用原因和目的予以說明。」（鄭惠文與彭文賢，2007：7）、「大多數非營利組織的經費來源，皆是捐款人或是政府補助款，財務資訊的揭露或透明

化是對捐款人或補助單位負責的表徵。」（黃德舜，2007：43）、「財務報表的健全與公開透明，正是促進與落實非營利組織財務課責的核心。」（洪綾君與林依瑩，2010：37）等。不僅如此，非營利組織合於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者，可免除租稅負擔，更應該將財務資訊公開。以美國為例，其財務資訊公開即是以向國稅局（Internal Revenue Service, IRS）申報並經審查核定的990申報書（Form 990）的內容為主。（註1）

為何財務資訊公開的作法是聚焦於財務報表的充分揭露？因為要取信於社會大眾，便於深入了解，根據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理事會」（Financial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FASB）發布的第4號觀念公報（1980）指出：「非營利組織財務報告的目的，應能夠有助於現在與潛在資源提供者和其他使用者，評估組織持續服務的能力與績效，對分配組織資源做出理性決策。」「財務報告應包括說明與解釋，以助於使用者了解所提供的財務資訊。」第117號準則公報（1993）指出：「非營利組織財務表達的主要目的，應能夠提供資產、負債與淨資產相關的資訊（relevant information），其揭露能協助捐贈者等人士評估組織的流動性、財務的靈活性、履行義務與外部籌資需要。」等。

此外，財務報表的訊息能夠提供在相同基礎上比較不同年度的差異，而且相同性質的非營利組織，彼此之間可在相同基礎上比較其營運上的優劣。按照財務會計準則處理的各項交易活動的資料，並經過

會計師查核簽證的報告，足以提供社會大眾與利害關係人較具有公信力的財務資訊。

二、從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評鑑看財務資訊公開

從以往每三年度舉辦的「全國性暨省級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評鑑」，其評鑑內容包括三大類：會務、業務、財務。其中財務的配分比重占 35%，財務狀況又細分為（一）預決算編列情形、（二）對外勸募及接受捐贈徵信情形、（三）會計處理運作情形、（四）基金及財產之管理與運用等四大項目。顯見財務事項在評鑑中占著重要的地位，而且有的評分項目也與資訊公開或透明化程度有關。

評鑑的目的固然是為著健全基金會的發展與強化公益使命，瞭解其實際運作狀況，也有社會責信與績效管理的內涵。林萬億（2012：799）指出：「基於社會責信，社會福利機構與組織需要透過評鑑來滿足外部責信」，「而且是績效導向管理之一環，只要接受政府補助或與政府簽訂契約

者，均被要求評鑑。」他也主張不宜「過度評鑑」，否則就會造成「資源浪費與破壞公私伙伴關係」。可見評鑑制度有其必要性，但宜注意原有的精神不能偏離。

上述的評鑑結果區分為「優等」、「甲等」、「乙等」、「丙等」、「丁等」，受評為優等、甲等的基金會，將接受公開表揚；受評為丙等、丁等及有未依規定運作之情事，由主管機關輔導限期改進或依有關規定辦理，並停止委辦業務或不予補助。以 100 年度（2011 年）為例，評列等第的全國性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共 192 個，其中列為「優等」者，77 個；列為「甲等」者，61 個；列為「乙、丙、丁等」者，分別為 27、12、15 個。若是對照「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簡稱自律聯盟）網站（http://www.twnpos.org.tw/team/team_detail.php）會員的資料，可以從表 1 看出，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評鑑等第列為「優等」者之中僅有 19 個基金會、列為「甲等」者僅有 1 個基金會，是屬於自律聯盟會員；其餘列為「乙、丙、丁」等者皆無。

表 1 全國性社會福利慈善事業評鑑結果與自律聯盟會員對照表

100 年度全國性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評鑑等第與家數		接受評鑑單位屬於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會員
評鑑等第	家數	家數
優等	77	19
甲等	61	1
乙等	27	0
丙等	12	0
丁等	15	0
總計	192	20

資料來源：作者根據社政單位與自律聯盟網站公布資料整理

從表 1 評鑑結果顯示評列等第為「優等」、「甲等」的社福基金會，又願意參加自律聯盟成為會員，承諾並實踐組織的使命及責信要求，揭露各項財務報表訊息者，比例不高；評列等第為「乙、丙、丁」等的基金會，則無屬於自律聯盟的會員。不過，評列為「優等」者，卻有四分之三的社福基金會，非屬自律聯盟的會員，其中不乏財務狀況良好，卻未公布其財務報表，是有改善之空間。因此，觀察這 20 個「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的會員，其揭露的財務報表資訊有何特質與差異性何在，為本文探討的重點。

三、法制化的財務資訊公開

有關於財務資訊公開的法律規範，較為明確的「財團法人法」草案，於 2010 年 3 月 18 日經行政院院會通過送立法院審議，依 2012 年 4 月 6 日決議交付審查，迄今尚未完成立法程序。

「財團法人法」的立法意旨，固然是將現行財團法人之設立及管理，以民法相關規定及各主管機關依職權所訂定之命令為主要依據，訂定專法；也依性質不同區分「政府捐助」與「民間捐助」之財團法人，各設專章規範。草案中第 8 條至第 23 條列載捐助財產、募款、財產管理、資產投資、會計制度及處理等規定。至於財務資訊主動公開有關之規定，列在草案第 23 條、第 24 條與第 25 條，內容如下：

(一)「財團法人在法院登記之財產總額或年度收入總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其財務報表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第 23

條第 2 項之規定)

(二)「財團法人應於每年年度開始後一個月內，將其當年工作計畫及經費預算，每年年度結束後五個月內，將其前一年工作報告、經費收支及財務報表，分別提請董事會通過後，送主管機關備查。

下列資訊，財團法人應主動公開：

1.前項經主管機關備查之資料與該年度之接受補助、捐贈名單清冊及支付獎助、捐贈名單清冊，於主管機關備查之日起三個月內公開之。但涉及隱私權或公開將妨礙財團法人運作者，不在此限。

2.財團法人應將董事會特別決議內容於會後 20 日內主動公開，並報主管機關備查。

3.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應限期公開之資訊。

財務報表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團法人，主管機關得設置網站，命其將應主動公開資訊之全部或一部分，上傳至該網站公開之。

未依規定送主管機關備查或主動公開者，由主管機關處財團法人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並命其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得廢止其設立許可。」(第 24 條之規定)

(三)「財團法人資訊之主動公開，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應依下列方式之一行之：

1.刊載於新聞紙或其他出版品。

2.利用電信網路傳送或其他方式供公眾線上查詢。

3.提供公開閱覽、抄錄、影印、錄音、錄影或攝影。」(第 25 條之規定)

在現行的法規命令或行政規則中，已有一些規範，財團法人法相關條文的訂定可提升至法律的位階。例如：草案第 23 條有關之內容，在「教育文化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 2 條第 2 項即規定，「財產總額或當年度收入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之教育文化慈善機關或團體」之所得，除了合乎同條第 1 項各款所列規定外，並應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者，免納所得稅。又草案第 24 條之內容，有關財務資訊送主管機關備查，依「內政部審查內政業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第 14 點規定：財團法人經許可設立後，內政部應監督「財團法人應於每年一月底前，將年度業務計畫書及經費預算書，報部備查」；「年度結束五個月內，將前一年度之執行業務報告書、經費決算書、財產清冊及基金存款證明文件，報部備查」等事項。

另外，財團法人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尚需將基本資料與經費來源，及經費運用情形報表，於年度結束五個月內，送交中央業務主管機關編製年度社會類公務統計報表，作為公開資訊。

實務上，有些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在其捐助章程內明確訂定報主管機關核備的各項書表，除了上列事項外，還包括資產負債表、平衡表、現金流量表與專業會計師出具之財務查核報告書。

參、20 家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之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方法與指標的運用

非營利組織的財務比率分析，即衡量的指標，是參酌企業組織的財務比率指標加以修正。企業組織重視投資報酬率，也就是股東權益報酬率與總資產報酬率，包括利潤率與資產周轉率，還有每股盈餘、本益比等，強調其獲利性；流動比率、速動比率、營運資金天數、現金周期等，則是強調其流動性；舉債與股東權益比率（或稱股本負債率）、利息保障倍數等，在於衡量其財務的強度。（註 2）顯然地，許多的衡量指標未必適用於非營利組織的財務分析。

然而從非營利組織財源提供者與社會公眾的角度，資金運用與資源管理的良善與否，具體衡量的方法仍是不可或缺。臺灣的學者也有針對非營利事業的財務分析歸納出一些比率，只是分類方式有所不同。例如：林華德、張光文（2009：117）從四個面向探討，包括短期償債能力、長期償債能力、資產管理能力與資源使用的長期適當性。將流動比率、營運資金列在短期償債能力；利息保障倍數、負債比率列在長期償債能力；資產管理能力則包含總資產周轉率、固定資產周轉率、應收帳款平均天數、存貨平均天數；資源使用的長期適當性包括純益率與淨資產報酬率兩個指標。前三個面向與黃德舜（2006：74）所列「資源及活動間一致性的衡量」使用的指標，有較多相似之處；第四個面向則與黃德舜（2006：76）「每一代資金來源的衡量」指標較為類似。至於黃德舜（2006：

77) 將資產與資金的分布、收入及費用的分布歸類為「財務績效的持續性衡量」，林華德、張光文(2009:112)另以「垂直共同分析」與「水平共同分析」表達，也就是前者為單一年度不同項目的比較，後者為不同年度相同項目的比較。

基於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的性質，有些衡量指標就不太適合，例如：存貨平均天數或存貨周轉率，因為以「人」的服務為主體，不以「物品」的銷售為重點，甚至於無此業務，有些基金會的資產負債表上連「存貨」的科目都不存在。利息保障倍數，因為基金會大部分的資金是靠著基金與累積賸餘運作，舉借長期債務的比重較低，所以無須用支付利息費用作為衡量的重點。純益率，在企業管理上是關鍵性指標，且愈高愈佳；非營利組織則是可以採用餘絀收入比率來衡量，但有其限制。依照「教育文化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2條第1項第8款適用免納所得稅的規定：「用於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此項規定在2013年2月26日修正公布前的比率是「百分之七十」。換言之，基金會每年收入減支出的賸餘，在過去的比率是不得超過30%，現在則修正為40%，超過將課徵所得稅。(註3)

因此，本文探討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的財務分析，選取的面向與指標，列如表2，說明如下：

(一) 償債能力：流動比率、負債比率

償債能力分為短期與長期償債能力。短期償債能力，採流動比率為指標，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的倍數多寡來衡量，倍數愈高表示償還短期負債的能力愈強。長期償債能力，選擇負債比率為指標，即以負債合計數除以資產總額，比率愈高代表舉債依存度愈高，未來償還本息的負擔也就愈重。

(二) 資產管理能力：總資產周轉率、固定資產周轉率

總資產周轉率、固定資產周轉率，是衡量總資產、固定資產運用而產生收入的能力，也是資產與收入的關係。因為資產總額是年底所累積的數額，而收入是整個年度的數額，周轉率計算時，無論是總資產或是固定資產，要以期初與期末的平均數為基準。周轉率越高代表資產管理能力愈佳(黃德舜，2006；林華德、張光文(2009)。不過，社會福利慈善事業以服務為主，不同於生產製造事業，固定資產在資產結構中的比重，差異較大，以周轉率衡量只能做為總資產周轉率的輔助指標。

(三) 資源營運能力：淨資產報酬率、餘絀收入比率、總收入成長率

淨資產也就是基金淨值與累積餘絀的合計數，淨資產報酬率主要是衡量本期收支餘絀與淨資產的關係，換言之，以自有的資源(非舉債)所創造的賸餘有多少，是有些類似股東權益報酬率或投資報酬率的概念。但是非營利組織每年若有賸餘，是不能如企業將盈餘分配股東，賸餘會累

積到淨資產。餘絀收入比率，是當年度收入與賸餘或短絀的關係，實質意義不同於獲利率的概念，非營利組織在整個收支活動中，能有賸餘又合乎免稅規定，且賸餘使淨資產增加，可顯示營運能力的高低。

餘絀收入比率的高低，也代表若有剩餘充實下一年度活動的資源更多，反之則資源減少。另外，淨資產報酬率可以作為推估資金成本的依據。總收入成長率，代表能增加更多收入，服務層面的空間愈大。

表 2 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務分析的面向與指標選取

面向	指標	衡量方式	意義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衡量短期償債能力
	負債比率	負債合計 / 資產總額	衡量長期償債能力
資產管理能力	總資產周轉率	收入總額 / 期初與期末資產總額的平均數	衡量全部資產使用所創造出總收入的能力
	固定資產周轉率	收入總額 / 期初與期末固定資產淨額的平均數	衡量固定資產使用所創造出總收入的能力
資源營運能力	淨資產報酬率	本期收支餘絀 / 期初與期末淨資產合計的平均數	衡量運用自有資金（創設基金與累計賸餘）與獲取賸餘的能力
	餘絀收入比率	本期收支餘絀 / 本期收入總額	衡量收支賸餘增裕未來資源的能力
	總收入成長率	本期收入總額 / 前期收入總額	衡量財源募集與開發的能力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

二、財務結構與特質的分析

前述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評鑑等第列為「優等」、「甲等」者，且為「臺灣

公益團體自律聯盟」財團法人會員之 20 個基金會，總資產皆在 1 億元以上，總收入在 5 千萬元以上（除 2 家之外），其概況如表 3 所示。（註 4）

表 3 20 家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總資產與總收入概況（2012 年）

單位：新臺幣

總資產		總收入	
金額	家數	金額	家數
1 億元以下	0	5 千萬元以下	2
1 億元至 3 億元	12	5 千萬元至 1 億元	2
3 億元至 5 億元	3	1 億元至 2 億元	8
5 億元至 8 億元	3	2 億元至 3 億元	4
8 億元至 10 億元	1	3 億元至 4 億元	3
10 億元以上	1	4 億元以上	1

資料來源：作者根據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網站各基金會財務報表整理

(http://www.twnpos.org.tw/team/team_detail.php)

茲將此 20 個基金會公布於自律聯盟網站，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以表 2 選取的面向與指標，進行財務分析，結果如表 4 與表 5 所示。(註 5)

(一) 償債能力面向

流動比率方面，在一般以企業為導向的財務管理教科書，係以 1 倍為門檻，也就是倍數要在一倍以上，否則償還短期負債會有困難；非營利組織的流動比率倍數都遠高過於一倍。以表 4 所顯示 20 個社會福利基金會的數值，皆在 3 倍以上，其中超過一半家數達 5 倍以上。3 倍至 5 倍者，有芥菜種會、介惠、伊甸、門諾、育成、瑪利亞、勵馨與愛盲等基金會；5 倍至 8 倍者，有中華文化、陽光、善牧、平安、喜憨兒、至善、一粒麥子、永信與兆豐等基金會；8 倍至 10 倍者，為第一基金會；高過 10 倍以上者，有心路與光仁基金會。心路基金會與光仁基金會的負債少，從負

債比率相當低可以得知，兆豐基金會負債比率接近 0；心路的流動資產將定期存款與上市（櫃）股票公平價值列入，光仁基金會有另列基金存款，但因流動負債較少，比率升高；兆豐基金會 2012 年的比率雖高，但是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金額皆很小，資產以基金存款為主。流動比率未必是愈高愈好，流動資產減去流動負債為淨營運資金，保持適量，過多的流動資產，可將一部分放在兼顧安全與獲利較高的投資項目，以增加基金會收入。

負債比率方面，10%以下者，除了心路、光仁與兆豐外，尚有陽光、善牧、永信、一粒麥子等基金會；10%至 20%者，有芥菜種會、介惠、門諾、第一、瑪利亞、至善等基金會；20%至 30%者，有中華文化、伊甸、育成、喜憨兒與愛盲等基金會；30%至 40%者，勵馨基金會；40%以上者，平安基金會。可知，負債比率以低於 20%者居多。除了勵馨基金會因為長期借款、

平安基金會應付關係人款項達 8 億元偏高之外，其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的負債結構，以流動負債加上應付退休金的其
他負債為主，四分之三以上的組織活動的
資金來源為基金與累積賸餘，採取穩健、
低風險的經營策略。

(二) 資產管理能力面向

總資產周轉率方面，一般而言，非營
利組織在 100% 以下者居多，畢竟總收入高
過總資產的數額並不容易。以表 4 所顯
示：30% 以下者，有平安、永信與兆豐等
基金會；30% 至 50% 者，有中華文化、介
惠、陽光、第一、心路、光仁與喜愍兒等
基金會；50% 至 80% 者，有芥菜種會、伊
甸、門諾、瑪利亞、愛盲、一粒麥子等基
金會；80% 至 100% 者，有善牧、勵馨基金
會；100% 以上者，有育成、至善基金會。
可見總資產周轉率在 30% 至 80% 者居多。
惟育成的總資產周轉率達 147%，表示其總
收入高過總資產數額將近 50%，而且近年
來收入呈現成長；相反地，平安、永信與
兆豐則是總資產數額大而收入較少。

固定資產周轉率方面，非營利組織因
服務型態的不同，在固定資產持有程度有
別，所以周轉率的差異性較大。以表 4 所
顯示：100% 以下者，有第一、永信與陽光
等基金會；100% 至 200% 者，中華文化、
善牧、光仁、喜愍兒、瑪利亞、勵馨與愛
盲等基金會；200% 至 300% 者，有芥菜種
會、伊甸、門諾與心路等基金會；300% 至
500% 者，有至善與一粒麥子基金會；500%
以上者，有育成基金會。可見固定資產周

轉率在 100% 至 300% 者居多。(註 6)

(三) 資源營運能力面向

淨資產報酬率方面，以表 5 所顯示：
2% 以下者，有芥菜種會與兆豐基金會；2%
至 4% 者，有介惠、陽光、善牧、第一與心
路等基金會；4% 至 6% 者，有中華文化、
門諾、育成、瑪利亞、勵馨等基金會；6%
至 8% 者，有光仁基金會；10% 以上者，有
伊甸、喜愍兒、愛盲、至善、一粒麥子等
基金會。(註 7) 可看出收支餘絀相對於淨
資產比重並不集中於某一區間，顯示淨資
產報酬率並無一致的趨向。其中伊甸、喜
愍兒、愛盲、至善、一粒麥子等基金會在
運用資源的表現能創造相對較高的賸餘。

餘絀收入比率方面，基於合於免稅之
規定，2011 年適用的比率在 30% 以下，2012
年則可適用 40% 以下的比率，以表 5 所顯
示：除了喜愍兒基金會在 2012 年達 43.73%
外，在 5% 以下者，有芥菜種會、陽光、善
牧、平安、育成、勵馨與永信等基金會；
5% 至 10% 者，有介惠、門諾、第一、心路、
瑪利亞與兆豐等基金會；10% 至 20% 者，
有中華文化、伊甸、光仁與至善基金會；
20% 至 30% 者，有愛盲、一粒麥子等基金
會。可看出多數的基金會餘絀收入比率在
5% 至 20%。

總收入成長率方面，因各年度呈現正
負成長且變化很大的情形，以平均數觀
察，如表 5 所顯示：在 2% 以下者，有善牧、
心路、光仁與愛盲等基金會；2% 至 5% 者，
有門諾、至善與永信基金會；5% 至 8% 者，
有芥菜種會與育成等基金會；8% 至 10%

者，有伊甸、第一、喜愨兒與瑪利亞等基金會；10%以上者，有陽光、平安、勵馨、一粒麥子與兆豐等基金會。

表 4 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整體財務狀況分析情形表

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名稱	年度	財務分析面向與指標			
		償債能力		資產管理能力	
		流動比率 (倍)	負債比率 (%)	總資產周轉 率 (%)	固定資產周轉 率 (%)
基督教芥菜種會	2012	4.14	9.74	59.13	212.58
	2011	3.99	10.44	60.60	188.89
中華文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2012	6.40	17.99	33.55	101.75
	2011	5.67	26.09	33.52	103.32
介惠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2012	4.55	10.25	44.92	-----
	2011	4.28	11.32	45.65	-----
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4.26	8.50	49.60	102.18
	2011	6.76	5.39	36.38	78.34
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4.91	21.96	72.24	256.24
	2011	4.50	21.18	79.80	273.30
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7.41	5.57	80.75	156.92
	2011	4.92	7.88	82.00	166.39
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2012	3.21	19.39	70.49	275.13
	2011	3.41	18.84	71.19	279.51
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8.39	10.70	46.07	83.79
	2011	8.26	9.37	47.50	82.31
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2012	5.44	106.84	17.56	-----
	2011	4.92	109.77	9.39	-----
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55.82	1.32	48.28	225.98
	2011	22.80	3.16	51.47	233.21
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4.22	22.58	147.18	739.20
	2011	3.00	26.50	148.31	685.62
天主教光仁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13.08	8.20	42.95	173.56
	2011	17.08	6.46	45.41	220.83
喜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4.42	24.75	28.81	109.01
	2011	5.67	23.85	31.73	171.98
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3.74	13.88	73.50	140.28
	2011	3.26	15.17	70.18	127.23

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名稱	年度	財務分析面向與指標			
		償債能力		資產管理能力	
		流動比率 (倍)	負債比率 (%)	總資產周轉 率(%)	固定資產周轉 率(%)
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2012	4.09	32.49	86.99	168.89
	2011	4.04	33.60	82.56	158.54
愛盲基金會	2012	3.71	22.09	59.62	158.83
	2011	2.93	18.51	76.16	254.78
至善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7.98	9.49	98.70	362.55
	2011	6.71	10.78	102.07	344.66
一粒麥子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2012	7.27	6.91	70.43	336.42
	2011	8.39	9.72	77.19	485.12
臺灣省私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6.19	6.14	9.45	17.09
	2011	7.21	5.27	8.46	15.04
兆豐慈善基金會	2012	10.34	0	3.37	----
	2011	3.70	0	3.55	----

資料來源：作者根據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網站各基金會財務報表整理
(http://www.twnpos.org.tw/team/team_detail.php)

表 5 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整體財務狀況分析情形表 (續)

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名稱	年度	財務分析面向與指標		
		資源營運能力		
		淨資產報酬率 (%)	餘絀收入比率 (%)	總收入成長率 (增減%)
基督教芥菜種會	2012	3.61	5.50	5.69
	2011	0.24	0.35	7.55
中華文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2012	3.41	7.91	(0.99)
	2011	6.12	13.31	(1.31)
介惠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2012	4.27	8.48	(0.69)
	2011	1.71	3.27	(11.30)
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6.77	12.69	40.89
	2011	(1.82)	(4.69)	8.34
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9.29	10.08	0.12
	2011	12.66	12.35	16.94
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2.65	3.06	1.29
	2011	5.18	5.83	(1.07)

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名稱	年度	財務分析面向與指標		
		資源營運能力		
		淨資產報酬率 (%)	餘絀收入比率 (%)	總收入成長率 (增減%)
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2012	4.09	4.69	5.04
	2011	5.12	5.89	2.23
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2.53	4.90	0.69
	2011	3.39	6.50	17.94
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2012	-----	8.01	96.70
	2011	----	(64.74)	(35.78)
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3.34	6.76	2.89
	2011	4.63	8.78	(4.04)
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0.35	0.20	5.65
	2011	10.01	5.10	6.34
天主教光仁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7.03	15.16	1.83
	2011	6.13	12.66	(3.93)
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16.65	43.73	8.11
	2011	10.85	26.71	8.10
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6.15	7.15	9.44
	2011	2.95	3.62	7.97
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2012	3.57	2.75	7.34
	2011	7.14	5.51	23.62
愛盲基金會	2012	20.55	27.39	(0.33)
	2011	23.97	25.51	1.32
至善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12.52	11.41	6.26
	2011	10.17	8.82	(0.61)
一粒麥子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2012	13.90	18.11	9.46
	2011	24.24	28.69	31.75
臺灣省私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	2012	(0.99)	(9.85)	9.35
	2011	(4.87)	(54.71)	(2.53)
兆豐慈善基金會	2012	0.33	9.81	(3.73)
	2011	0.28	7.90	71.79

資料來源：作者根據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網站各基金會財務報表整理
(http://www.twnpos.org.tw/team/team_detail.php)

再觀察這 20 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收入與支出結構，各取收入科目與支出科目金額所占比重最高的兩項，其情形列如表 6 所示：

(一) 收入部分

主要來源為捐贈（款）收入與補助收入，有些基金會的科目不盡相同，例如奉獻收入、委辦收入、專案收入、某計畫收入，實質意義與捐贈（款）或補助相同。捐贈（款）收入加上補助收入超過 80% 的基金會有：介惠、陽光、伊甸、善牧、喜愨兒、勵馨、一粒麥子、愛盲與永信等基金會。也有基金會非屬捐贈（款）與補助

性質的收入，占重要地位者，如門諾的服務收入占 73%、心路的服務收入占 51%、光仁的銷貨收入占 41%、兆豐的利息收入占 39%。

(二) 支出部分

主要支出為人事費用或薪資支出，占 40% 以上者，有芥菜種會、陽光、善牧、心路、育成、光仁、喜愨兒、瑪利亞與勵馨基金會等。至於支出科目雖為營運費用、業務支出、專案支出等等，其中有多少是用人支出，收支餘細表無從得知，則需進一步了解基金會的細項支出。

表 6 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收入與支出結構情形表（2012 年）

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收入與支出結構比重							
	收入比重最高的兩項				支出比重最高的兩項			
	收入科目	%	收入科目	%	支出科目	%	支出科目	%
芥菜種會	捐助收入	64	服務收入	30	人事費用	44	給養費用	22
中華文化	兒福中心	57	安養中心	22	兒福中心	55	安養中心	26
介惠	補助收入	63	捐贈收入	32	補助支出	68	社會救助	25
陽光	捐贈收入	74	補助收入	15	薪資支出	41	專案活動	20
伊甸	委辦收入	48	捐贈收入	34	委辦支出	55	人事費用	22
善牧	補助收入	66	捐贈收入	33	人事費用	55	行政費用	18
門諾	服務收入	73	捐款收入	26	營運費用	99	其他支出	1
第一	訓練托育	34	專案收入	27	業務支出	72	非本業支出	23
平安	捐贈收入	33	補助收入	31	活動支出	42	養老金支出	35
心路	服務收入	51	捐贈收入	43	薪資費用	66	活動費用	10
育成	補助收入	47	營業及其他	31	人事費用	48	材料及伙食	21
光仁	補助收入	43	銷貨收入	41	人事費用	60	其他費用	10
喜愨兒	捐助收入	70	補助收入	25	薪資支出	45	什項購置	16
瑪利亞	補助收入	38	捐款收入	31	人事費用	63	銷貨及勞務	10

社會福利 慈善事業 基金會	收入與支出結構比重							
	收入比重最高的兩項				支出比重最高的兩項			
	收入科目	%	收入科目	%	支出科目	%	支出科目	%
勵馨	補助收入	51	奉獻收入	49	人事費用	63	辦公費用	19
愛盲	捐贈收入	93	補助收入	4	業務支出	79	行政管理	18
至善	原民計畫	34	越南計畫	27	業務專案	82	人事費用	5
一粒麥仔	專案收入	54	捐贈收入	44	專案支出	83	營運費用	11
永信	補助收入	47	捐贈收入	33	居家服務	42	社會福利	26
兆豐	捐贈收入	59	利息收入	39	兒童福利	25	身障福利	25

資料來源：作者根據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網站各基金會財務報表整理
(http://www.twnpos.org.tw/team/team_detail.php)

肆、結論與建議

對照「全國性暨省級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評鑑」結果，評列等第為「優等」、「甲等」的受評機構，且為參加「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的會員，並公布財務報表訊息者，有 20 個基金會，比例僅占 14.5%；評列為其他等第的基金會，則無屬於自律聯盟的會員。可知，願意揭露各項財務報表訊息的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整體績效也較佳。

此 20 個評鑑績優的基金會且願意將其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公布於自律聯盟網站，其財務資訊所呈現的結構與特質為何？本文透過(一)償債能力、(二)資產管理能力、(三)資源營運能力三個面向，進行財務分析的結果歸納如下：

償債能力面向的指標顯示：流動比率，皆在 3 倍以上，其中超過一半家數達 5 倍以上，代表著有較多的淨營運資金，償債能力佳，其比值遠高過於企業組織以

1 倍為門檻的水準。負債比率，可以看出以低於 20%者居多，資金來源較少向外界舉借，主要為來自基金與累積賸餘的自有資金。表示這些社福基金會採取穩健、低風險的經營策略。也因為這些基金會各年度多有賸餘，淨資產（自有資金）擴增，借款需求低。

資產管理能力面向的指標顯示：總資產周轉率在 100%以下者居多，合於一般非營利組織的情形，惟其中六成達 50%以上，實屬不易，表示其運用資產創造收入的能力較佳。固定資產周轉率方面，因基金會服務型態與重點的不同，在固定資產持有程度有別，所以周轉率以 100%至 300%者居多，差異性幅度較大。

資源營運能力面向的指標顯示：淨資產報酬率，由 2%以下至 10%以上，每 2%為一個區間觀察，可看出基金會分布在各個區間，淨資產報酬率並無一致的趨向。其中伊甸、喜憨兒、愛盲、至善、一粒麥子等基金會在運用資源上有相對較高的賸餘。餘額收入比率方面，基於合於適用免

稅比率之規定，可看出多數的基金會餘細收入比率在 5%至 20%。總收入成長率，由 2%以下至 10%以上各個區間觀察，也有類似淨資產報酬率的情形。絕大多數是創造年度賸餘，年度間收入的成長互有增減，屬增加者居多，代表著這些社福基金會的收支管理與擴增資源的能力有較佳的表現。

再就這 20 個的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的收入與支出結構分析，顯示：收入部分，主要來源為捐贈（款）收入與補助收入，兩者合計超過 80%的基金會有 8 家，也有基金會非屬於捐、補助收入的比重高者，如服務收入或銷貨收入或利息收入占 39%以上者有 4 家。顯示這些基金會業務以關懷協助身心障礙者、老人、青少年、兒童、婦女、原住民與弱勢族群等的福利事項，其服務層面與績效，獲得來自社會人士捐助或接受政府委託辦理的業務，為主要財源；也不乏以服務收入為主要收入或附設作業組織另增闢營業收入者，惟比例較低。因為以「人」的服務為主體，所以在支出部分，主要為人事費用或薪資支出，占 40%以上者，有 9 家，惟支出科目雖為營運費用或業務支出或專案支出等，其中若包括人事費支出，則家數更多。

非營利組織揭露各項財務報表受到重視的程度愈來愈高，然而經過公開的財務資訊如何有效運用，使關心該組織運作的相關人士，理解這些訊息所代表的意義，可以藉由財務分析方法之運用，進行同性

質基金會之間的比較，將財務績效訊息更忠實、具體地呈現出來，提昇資源運用的效率，避免不法事件的發生；而且，可以增進社會大眾捐贈的意願與獲得政府等機構的委託服務，使組織能夠永續發展。本文針對 20 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公開的財務資訊，分別從三個面向的各個指標衡量，所得到的結果，可以作為其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務運作的重要參考。

對於評鑑績優、財務狀況良好，但未加入「自律聯盟」的社福基金會，如何提高其主動公布財務報表的意願，具體的建議是：(一)社政單位可以在定期舉辦的「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評鑑」之財務項目中，針對「財務資訊公開程度」的高低，給予不同的分數，其中加入「自律聯盟」會員與否，是重要的評分指標；此舉對其他評鑑成績為中等或較差的單位，也具有激勵的作用。(二)儘速完成「財團法人法」的立法程序，可以全面促使各社福基金會依規定公布，以改善財務資訊揭露充分性不足的問題。該法立法完成後，行政部門可進一步訂定財務資訊公開辦法或注意事項，以有助於社福基金會在實務上之處理。

(本文作者為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博士、東海大學行政管理暨政策學系兼任助理教授)

關鍵詞：財務資訊公開、財務分析、償債能力、資產管理能力、資源營運能力

📖 註 釋

- 註 1：美國 GuideStar 是一個專門公開導並分析非營利組織資訊的機構，其檔案資料庫有來自 IRS 的 990 申報書超過 5 百萬份，可自其網站上查詢財務資訊。（<http://www.guidestar.org>）
- 註 2：關於企業的財務比率分析，詳如 Walsh（2006）原著，何霖譯（2007）。
- 註 3：有下列兩項不在限制範圍：（1）當年度結餘款在 50 萬元以下。（2）當年度結餘款超過 50 萬元，已就結餘款編列用於未來四年內與創設目的有關的活動支出，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
- 註 4：總資產金額採 2012 年期初與期末的平均數，總收入為 2012 年度總數。
- 註 5：以下分析內容的倍數與百分比是取 2011 年與 2012 年兩個年度的平均值。
- 註 6：介惠基金會與平安基金會固定資產數額小，得出周轉率過高，不具衡量意義；兆豐基金會則因無固定資產，無法衡量，故皆不列入。
- 註 7：平安基金會因為其基金暨累積餘絀為負值，故無法衡量淨資產報酬率。

📖 參考文獻

- 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網頁資料（2013）。20 家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2011 年與 2012 年財務報表。2013 年 8 月 30 日取自網站 http://www.twnpos.org.tw/team/team_detail.php。
- 何霖譯（2007）。《比率管理全書：解讀、串聯推動企業運作的關鍵數字》（原著：Walsh, Ciaran (2006). *Key Management Ratios: The Clearest Guide to the Critical Numbers That Drive Your Business*）。臺北：臉譜出版，家庭傳媒成邦分公司發行。
- 林萬億（2012）。《臺灣的社會福利：歷史與制度的分析》（第二版）。臺北：五南。
- 林江亮、趙心慈（2010）。影響公益團體資訊揭露程度因素之探討，《非營利組織管理學刊》，第 9 期（民 99.12），頁 1-39。
- 林華德、張文光（2009）。《非營利事業管理》（初版）。臺北：東華。
- 法務部網頁資料（2013）。「財團法人法」草案。2013 年 8 月 28 日取自網站 <http://www.moj.gov.tw>。
- 洪綾君、林依瑩（2010）。臺灣醫療財團法人財務資訊公開之研究，《公共行政學報》，第 37 期（民 99.12），頁 37-70。
- 黃德舜（2006）。《非營利事業財務管理》（一版）。臺北：鼎茂。
- 黃德舜（2007）。非營利組織財務資訊透明化的管理意涵--兩個個案比較分析，《非政府

- 組織學刊》，第3期（民96.09），頁29-46。
- 曾華源、張友馨（2007）。財務管理是非營利組織募款責信之基礎，《社區發展季刊》，第118期（民96.11），頁121-141。
- 鄭惠文、彭文賢（2007）。非營利組織財務資訊的公開報導：美國經驗與其意涵，《行政暨政策學報》，第44期（民96.06），頁1-41。
-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網頁資料（2013）。財團法人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2013年9月1日取自網站 <http://sowffd.faa.gov.tw>。
- Financial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FASB). Statement of Financial Accounting Concepts No.4, “Objectives of Financial Reporting by Nonbusiness Organizations” (December, 1980) (<http://www.fasb.org>) (access on November 14, 2013)
- Financial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FASB). Statement of Financial Accounting Standards No.117, “Financial Statements of Not-for-Profit Organizations” (June, 1993) (<http://www.fasb.org>) (access on November 15, 2013)
- Internal Revenue Service (IRS). Forms and Publications. (<http://apps.irs.gov/app/picklist/list/formpublication>) (access on November 8, 2013)
- Walton Peter (2000). Financial Statement Analysis: An International Perspective. London: Thomson Learning.